附件1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工作领导小组

为加强对全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组织领导，区管委会决定成立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张小海 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副组长：陈敬阳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党组书记

成 员：韩孝文 区经济发展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李 鹏 区财政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徐 健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张 帆 区社会事业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李 明 区行政审批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李 琼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刘人铭 朝阳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尚衍磊 中云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王修贺 猴嘴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副主任

（主持行政工作）

李柏沄 区公安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王 高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发区分局副局长

王华成 区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住建局，陈敬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徐健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统筹指导协调工作。各街道具体负责实施辖区范围内老旧小区改造工作。